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以及确保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额度内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中低风险、固定或浮动收益类的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具体负责办理实施,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投资项目建设正常运作的情况下,公司合理利用自有资金,适度投资理财,有利于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

2、投资额度: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中低风险、固定或浮动收益类的理财产品。

4、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5、资金来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6、实施方式: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有关法律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二、审议程序

2024年4月23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 虽然投资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内审部负责对本项授权投资进行审计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各项投资进行全面审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对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进行评价，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 公司董事会负责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 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以自有资金适度地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同时，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同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相关意见

1、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额度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中低风险、固定或浮动收益类的理财产品。

2、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4月25日